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GlencoreXstrata

GLENCORE XSTRATA PLC

(根據一九九一年公司(澤西)法在澤西註冊成立，註冊號碼 107710)

(股份代號：805)

公告

上市規則第 13.66(2)條的部分豁免

Glencore Xstrata plc (「本公司」) 公佈，已向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取得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 13.66(2)條的部分豁免，第 13.66(2)條規定上市發行人的除權日期在若干特定情況下須定於上市發行人股東大會的至少一個營業日之後。

本公司申請這項部分豁免是要確保其所有股東將會收到末期分派，而不會被無故拖延，這是考慮到釐定其股東在本公司於澤西、香港及南非的股東名冊上的持股量所應得的分派而涉及的統籌安排並計及相關司法權區(包括英國、香港、南非、澤西及瑞士)的公眾假期。該項部分豁免只適用於末期股息而並非其他的有條件權益。

誠如本公司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三十日公佈，名列香港登記分處的本公司股東的末期分派除權日期仍然是二零一四年五月十四日(星期三)。

承董事會命

Glencore Xstrata plc

Tony Hayward

臨時主席

瑞士巴爾，二零一四年三月十八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 *Ivan Glasenberg* 先生(行政總裁)，獨立非執行董事則為 *Anthony Hayward* 先生(臨時主席)、*Peter Coates* 先生、*Leonhard Fischer* 先生、*Peter Grauer* 先生、*William Macaulay* 先生及 *John Mack* 先生。